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spl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

自願性公告

關於美國發布「建議徵收中國產品關稅清單」 對本公司影響情況說明

本公告由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鑒於2018年4月4日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公布了對華部分商品額外徵收25%關稅的建議清單（「清單」），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0100），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TCL集團」）於2018年4月9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公告（「TCL集團公告」），就清單對TCL集團目前各業務板塊現狀做出說明，當中提到TCL集團在全球具有較強的品牌競爭力和營銷能力，清單對其影響有限，TCL集團將採取一切有效措施維護企業利益。TCL集團公告其中部分內容涉及本公司，詳情可瀏覽TCL集團公告（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592699?announceTime=2018-04-09%2007:58）。

目前，本公司認為清單對本公司影響有限，本公司會密切關注相關情況變動，保持與投資者互動溝通。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李健先生作為其替任人）；執行董事李健先生、歐陽洪平先生、溫獻珍先生及趙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徐岩先生及李揚先生。